

崇拜之美

張玉文*

美，什麼是美？

「美」的研究常常由哲學的角度入手。蘇格拉底(469BC)是第一位主張應由「觀念」去認識「美」的人，而其後之柏拉圖和亞里士多德將此觀念發展地更完整，對美學的研究於是展開。1735年 Alexander Gottlieb Baumgarten 首先使用此字 Aesthetics (美學)，並將 Aesthetics 解釋為：透過感官來認識事物的科學。他提出以感覺為基礎的美學，亦即「所謂美，就是圓滿的感覺。」而以叔本華為首的意念派美學家，提出我們心中有一美的「預想」，我們藉此認識美，藝術家藉此創造美。今日，Aesthetics 的研究範圍包括：研究美學的學科、研究觀念的學科、研究藝術的學科等等。¹ 因此，「美」的定義和範圍是很寬廣的，可以是主觀的，可以是客觀的，也可以是感性、知性、理性的。不論由哲學的角度，或由心理學的角度入手，這些對美的探討，對美的研究，對美的定義，都是以人為中心、以人為本位、以人為主的研究，是人觀。

曾有一傳說，在主後 987 年時基輔王 Vladimir 想知道哪一個是真的宗教，因此他差派使者去各宗教考察。他們首先考察回教，使者說：他們中間沒有喜樂，只有哀傷，看不出他們的宗教有什麼好的地方。使者下一站去了德國和羅馬，他們較滿意他們的崇拜，但仍覺他們的崇拜不美，最後當使者來到聖智堂參加東正教的崇拜時，他們寫道：

我們不知道我們是在天堂或是在人間，因為在人間看不到如此的壯觀和美麗

* 張玉文是信義宗神學院靈修及崇拜學副教授。

1 參田曼詩：《美學》（臺北：三民，1993），頁 2-12；劉昌元：《西方美學導論》二版（臺北：聯經，1995），頁 1-2。《藝術、信仰、人生》，陳若愚編（香港：中國神學研究院，1994）；Li Zehou, *The Path of Beauty: A Study of Chinese Aesthetics*, Gong Lizeng tran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我們無法向您形容，我們只知道，上帝居住在他們中間。他們的崇拜勝於其他的崇拜。我們對他們崇拜之美無法忘懷。²

東正教聖智堂的崇拜是充滿「美」的。當馬丁路德面對他當代的人在崇拜中所做的改革時，他在《靈歌集》說：「我不同意有些狂熱人士的主張，為福音的原故把所有美術、裝飾、建築一概拆毀。在另一方面，我喜歡看到一切美術都服事上主，尤其是音樂，祂把這些才幹給了人且都是祂創造的。」³ 馬丁路德肯定了藝術，或者說「美」的價值，以及她在崇拜中的必須性。

只是在基督信仰層面對「美」的看法和認識，很多時候仍是由下而上的，由人眼中所見、耳中所聽、鼻中所嗅、心靈中所感為起點，來感受崇拜之美，這是身爲人所必導致的結果，是無可厚非的，因爲人永遠無法超越自己來認識「崇拜之美」。

因此從這個角度來說，即使是在基督信仰層面來看「美」，仍然是以人爲本位，仍然是人觀。

Archbishop Schonborn 說：在這個充滿醜陋的世界中，禮儀應該成爲靈魂的安憩處，成爲靈魂可以呼吸的休止符。「美」不是一個主義，「美」不是止於其本身。「美」乃是上主榮耀的一瞥。⁴

禮儀中的美不是膚淺物質層面的，而是和屬靈有關的，是和神聖有關的。「主說，天是我的座位，地是我的腳凳。你們要爲我造何等的殿宇，那裏是我安息的地方呢？這一切不都是我手所造的嗎？」(徒七 49) 人所造的殿，即使我們看爲極美，三一神也不一定住在其中。

因此，當我們談到「崇拜」之美時，就應該不單是人觀，更是神觀了，是三

2 “We knew not whether we were in heaven or on earth, for surely there is no such splendor or beauty anywhere upon earth. We cannot describe it to you; only this we know, that God dwells there among men, and that their service surpasses the worship of all other places. For we cannot forget that beauty.” Timothy Ware, “The Earth Heaven”, in *Eastern Orthodox Theology*, Daniel B. Clendenin ed.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1995), p.12. Robert F. Taft, *The Byzantine Rite - A Short History* (Collegeville: The Liturgical Press, 1992), pp.17-18.

3 馬丁路德的《靈歌集》(Spiritual Hymn Booklet, *Works of Martin Luther*, vol. VI, p.283)，轉引自《路德神學類編》重排版，克爾編，王敬軒譯(香港：道聲，2000)，頁 164。

4 “In a world of so much ugliness, liturgy should be a rest for the soul, a repose where the soul can breathe. Beauty is not aestheticism. It is not an aim in itself. It is a glimpse of God’s glory.” Richard John Neuhaus, “The public Square” quoted from Schonborn (2007/6/23), www.leaderu.com/ftissues/ft9708/public.html

一神觀。三一神怎麼看崇拜之美，這才是研究崇拜之美的根本意義，神所看為美的崇拜，討祂喜悅、祂所悅納的崇拜絕對不是以人為本位，乃是以神為本位；絕對不是以人為中心，乃是以神為中心；絕對不是人說得算，乃是神說得算；絕對不是人設計崇拜禮儀來崇拜神，乃是神啓示如何崇拜祂，人順服神的方法來崇拜神。「人」認為什麼是崇拜之美不重要，「三一神」認為什麼是崇拜之美才重要，這才是「真正」的美。

所以，首先讓我們嚐試由上而下，從三一神的啓示來認識何謂崇拜之美，然後當我們再由人出發，以人為本位來體會崇拜之美時就更能貼近其真意了。

崇拜之美要透過那「真實」的崇拜來討論。在新耶路撒冷中的崇拜，在三一神的居所，充滿了各種極貴重的寶石，充滿了榮耀、光明、聖潔，充滿了豐富、喜樂，充滿了「美」，這一切都是因為三一神在那裏。⁵

崇拜之所以美，是因為有三一神的同在，「耶和華我們的主啊，祢的名在全地何其美！」(詩八9)因此，「崇拜之美」包括了聖父之美、聖子之美以及聖靈之美。在崇拜中三一神要彰顯祂自己，當三一神在崇拜中完全彰顯出來的時候，就是「美」了。

在詩篇中描述神「本為聖，本為善，本為大。」⁶「神本為聖」希伯來原文的意思為「神是聖」或者「神，聖」以此類推。本篇論說將以聖、善、大為基礎來探討以三一神為本的崇拜之美。

三一神本為聖，祂是聖的，是聖潔可畏的，在三一神的聖潔中，我們看到聖父的彰顯。三一神本為善，在三一神的良善中，我們看到聖子的彰顯。三一神本為大，在三一神的偉大豐富中，我們看到聖靈的彰顯。而教會要「進入」三一神的關係中，教會便要「進入」三一神的國度中。當教會的崇拜「進入」三一神聖、善、大的彰顯中，就是美的崇拜了。

聖父之美

有些教會將聖洗看為信徒在眾人面前的宣告，以及加入教會的行動。實行聖洗只

5 參啓十九至廿二章。

6 參詩九十五3；九十六4；九十九3、5、9；一〇〇5；一〇六1；一〇七1；一一八1；一三五3；一三六1；一四五3。

是爲了遵守教會傳統的教導，聖洗的意義是否僅止於此？

三一神本爲聖。聖潔是三一神的本性，由祂聖潔的本性，而產生出律法、公義和信實。祂的本性是聖潔的，祂聖潔的本性如何和我們三一人⁷ 發生關係呢？

當烏撒手扶聖潔神的約櫃時，他被擊殺（撒下六 1-7），當神子民聚集在西乃山山腳崇拜神時，他們要自潔，因爲神是聖的，是不可造次的。神本爲聖的觀念在聖經中處處可見。主禱文教導我們：「我們在天上的父，願人都尊祢的名爲聖。」父是聖的，當馬丁路德在《大問答》中解釋主禱文這一句話時，他將父的聖潔和我們發生關係，他說：「自從我們成爲基督徒及受洗以來，上帝的名字就賜給了我們，俾我們得稱爲上帝的兒女，並有聖禮，使我們藉之而歸入祂身體之內。如此一來，凡上帝所有的，就都歸給我們所用。」⁸ 亦即藉著洗禮，父的聖潔也臨到我們身上了。

舊約的割禮是神與人立約之禮，也是分別爲聖之禮，將屬神的和屬世的分開。然而透過新約崇拜中割禮所預表的洗禮，⁹ 我們也分享了神聖潔的生命，「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叫你們的罪得赦。」（徒二 38）「弟兄們，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是藉著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神的家。並我們心中天良的虧欠已經灑去，身體用清水洗淨了。」（來十 19-22）「正如基督愛教會，爲教會捨己。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爲聖潔，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弗五 25-27）

聖父之美，是祂聖潔的彰顯，在崇拜中藉著正確地施行聖洗，教會——神的子民，基督的身體就得以「進入」神聖潔的生命中，三一神的聖潔就透過教會彰顯出來。除了在崇拜的聖洗中彰顯，三一神的聖潔也要透過教會——神的子民，天天與主同死，¹⁰ 將神的聖潔在神子民的生活中彰顯出來。

7 三一人指的是靈、魂、體三而一的人。參帖前五 23 及馬丁路德的《尊主頌》(The Magnificat, *Works of Martin Luther*, vol. III, p.132f), 轉引自《路德神學類編》重排版, 克爾編, 王敬軒譯 (香港: 道聲, 2000), 頁 85-87。

8 馬丁路德:《基督徒大問答》, 路德文選, 第五冊, 鄧肇明譯, (香港: 道聲, 1983), 頁 75。

9 西二 11-12; 大馬色人約翰:〈正統信仰闡詳: 第四篇〉, 載《東方教父選集》, 謝扶雅編, (香港: 基督教輔僑出版社, 1964), 頁 518-519。

10 參約瑟夫森(Ruben Josefson):《路德的聖洗觀》再版, 王敬軒譯 (香港: 道聲, 1978), 頁 120。

我們因著接受聖洗，進入了耶穌的死，就得以分享三一神的聖潔。聖父之美在崇拜的聖洗中彰顯出來。而透過聖洗，教會就「進入」了聖父之美。

聖子之美

我們常說崇拜要以「聖道」為中心，意思是不是以講台事奉為中心？聖道真的僅僅是講台事奉嗎？

三一神本為善，良善是三一神的本性。我們的救主耶穌基督，因著祂的良善，祂流露出祂的愛。因著祂的良善，祂充滿憐憫和恩典。因著祂的良善，祂道成肉身，來到我們中間。因著祂的良善，祂為我們的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並且第三天復活。

聖子之美，是祂良善的彰顯。在崇拜裏，聖子的良善彰顯在祂的道中，彰顯在祂的福音中。「道」就是耶穌基督，是耶穌的所思所想、耶穌的善行、耶穌的義行、耶穌的愛。聖道是三一神在律法以及恩典中的福音——耶穌基督。

昔日，耶穌基督「道」成肉身來到我們中間，如今「道」透過聖靈繼續在崇拜及聖禮中成肉身，¹¹ 使我們可以透過成肉身的道而與三一神相交。

因此，崇拜中無論是詩歌、禱告、講道、奉獻、崇拜空間的設計、聖洗，還是聖餐，如果沒有道、沒有福音，那就沒有耶穌基督，沒有三一神的善，沒有聖子的彰顯。

在崇拜中，祂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道路，當我們「進入」祂的道路，「進入」祂的良善，「進入」祂的慈愛中，這時候，聖子之美就透過崇拜，在基督的身體——教會當中彰顯出來。

不但如此，聖子之美也在我們每天生活中的崇拜，即廣義的崇拜中彰顯出來。在聖洗中與耶穌同死而得的新生命，如今藉著每天的行道而活出來，「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雅二 17）「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羅十二 1）「所以我們藉著洗禮歸入死，和祂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羅六 4）受洗是進入耶穌的死，行道是進入耶穌的活。生活中有「道」的人，就是「進入」了聖子之美中。

11 約瑟夫森：《路德的聖洗觀》，頁 85、52。

聖子之美在狹義以及廣義崇拜的「聖道」中，包括以道為中心的崇拜禮儀、崇拜時間、崇拜空間、聖洗、聖餐，以及以道為中心的崇拜之人等各層面而彰顯出來。透過聖道，教會——神的子民，基督的身體就「進入」了聖子之美。

聖靈之美

一般一談到聖靈，就想到能力，「我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並且要作比這更大的事。」(約十四 12)「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徒一 8) 聖靈「是」能力嗎？當說到聖靈的本性，可能不是「能力」可以囊括的。

三一神本為大。「大」是三一神的本性，因著祂的大，祂就產生了能力。「大」包括了偉大、豐富、多而又多、完美、榮耀。「願主耶穌基督的恩惠，上帝的慈愛，聖靈的感動，常與你們眾人同在。」(林後十三 14) 聖靈的「感動」希臘文 *koinonia* (英文 *communion* 或 *fellowship*)，是合一、聯合、交通的意思。崇拜中的聖餐，正正表達出神的「大」，在聖餐中人和神「相交」，人和神「聯合」。我們藉著聖靈來領受聖餐，使我們屬地的身體透過接觸基督真實臨在的餅和酒，而在靈裏與主相交預嚐天國的榮耀。

聖餐是指向終末的。聖餐的意義是進行式，是由現在直到將來在天上赴主筵席的那一日為止，正如耶穌所說：「我不再喝這葡萄汁，直到我在上帝的國裏，喝新的那日子。」聖餐是由這個物質世界接觸到屬靈的世界，並由現在的預嚐「相交」，到末世神國度裏真實完全的「相交」。到那時，聖餐——與神「相交」就在我們的新身體上完成了、完美了。耶穌是初熟的果子，¹² 將來我們都要像耶穌一樣有個榮耀的新身體。¹³

天國的「筵席」不是在天上吃飯，而是和祂一起「完全地相交」，是和三一神「在一起」，是分享祂的榮耀。當我們的肉體在聖靈裏領受聖餐時，我們的靈體同時也吃喝了耶穌的身體，我們的靈體和耶穌「相交」了，因此，我們的靈體，亦即我們的新身體就漸漸長大。藉著聖靈，現今我們在靈裏就預嚐了天上的「筵席」，預嚐了與主「相交」，預嚐了三一神的榮耀，分享了祂的豐富、榮美、偉大、完美。這就是「大」了。

12 林前十五 20；西一 18。

13 腓三 20-21；路廿四 39、廿七 37；林前十五 36-38、42-44。

聖靈之美在崇拜的聖餐中得以彰顯，在聖餐中教會——基督的身體，預嚐天國豐盛、榮耀的「筵席」。透過聖餐，教會「進入」了聖靈之美。

結論

一切都是耶穌，聖洗是耶穌的死，聖道是耶穌的活，聖餐是耶穌的再來。¹⁴ 藉著耶穌基督，教會在聖洗裏「進入」了三一神的聖潔中，教會在聖道裏「進入」了三一神的良善中，教會在聖餐裏「進入」了三一神的榮耀中。因此，以三一神為本位的崇拜之美，是「正確地」施行聖洗，「正確地」施行聖道，「正確地」施行聖餐。¹⁵

「崇拜之美」是不可言喻的，是屬靈的，是屬三一神的。不是教會——神的子民在審美，觀賞而後做出評論，乃是神在彰顯美，神是美的標準，並且神邀請教會「進入」祂的美中。教會，亦即基督的身體，聖靈的殿，透過聖洗、聖道、聖餐，「進入」三一神的關係中，因而彰顯出以神為本的「崇拜之美」。

一個神看為美的崇拜，其中必定彰顯了祂的聖、善、大。

崇拜之美，美在神自己，美在三一神邀請三人進入祂裏面，與祂合而為一。¹⁶

「耶和華我們的主啊，祢的名在全地何其美！」（詩八 9）

14 參歌羅西書二、三章；太廿六 29；可十四 25；路廿二 15-16。

15 所謂「正確地」，請參閱拙著《後現代教會的武器——奧秘》（香港：道聲，2006），其中有一點分享。

16 約十七 21-22。